

（八）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西安浐灞生态区管理委员会的西安浐灞国际港（浐灞片区）2025-2026 年道路清扫保洁服务项目（总部产业园）合同包 1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西安浐灞国际港（浐灞片区）2025-2026 年道路清扫保洁服务项目（总部产业园 1 包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西安德润环境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6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656.1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865.93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盖章）西安德润环境有限公司



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（签字或盖章）：_____

日期：2025 年 01 月 14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7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西安浐灞生态区管理委员会（单位名称）的西安浐灞国际港（浐灞片区）2025-2026 年道路清扫保洁服务项目（总部产业园）+总部产业园 2 包（项目名称+包号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西安浐灞国际港（浐灞片区）2025-2026 年道路清扫保洁服务项目（总部产业园）2 包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陕西大岳城市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41 人，营业收入为 4004.21912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70.369907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大岳城市服务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（签字或盖章）：平陈印娜

日期：2025 年 01 月 14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附件 4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西安浐灞生态区管理委员会 的 西安浐灞国际港（浐灞片区）2025-2026 年道路清扫保洁服务项目（总部产业园）5 包 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、西安浐灞国际港（浐灞片区）2025-2026 年道路清扫保洁服务项目（总部产业园）5 包,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;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西安威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(企 业 名 称),从业人员 148 人,营业收入为 1125.31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506.12 万元,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盖章）：西安威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（签字或盖章）：_____

日期：2025 年 01 月 14 日

